

易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23年绩效自评公开目录

[illegible]

易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 易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文联专项业务经费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易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4.245		到位数	4.245	执行数	4.245		100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24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245	其中：财政资金	4.245			
	其他资金			其他资金		其他资金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通过举办各种文艺活动，挖掘历史文化，传承文化艺术，宣传推介使广大群众了解易县、热爱易县、建设易县，扎根人民，服务人民。				通过举办各种文艺活动，传承文化艺术，宣传推介，达到了使广大群众了解易县、热爱易县、建设易县的目的				100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组织宣传活动次数；文化交流次数	20	≥	8	次	10次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符合新时代新征程要求	10	≥	1	次	1次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效	10	≥	90	百分比	95%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率	10	≤	10	万元	4.245万元	完成	10
	效益指标（30）	经济效益指标	文化事业产业类资金撬动社会资金	10	≥	90	百分比	95%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影响力	5	≥	90	百分比	95%	完成	5
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生态环境质量	5	≥	90	百分比	95%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期使用性	10	≥	90	百分比	95%	完成	1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人民群众的满意程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%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金额执行情况	10	≥	95	百分比	100%	完成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100
	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的问题：一是项目资金支出进度有待加强；二是有的项目预算做得不够准确，需进一步提高预算的准确性。我单位将建立和完善长效机制，把绩效自评作为部门的日常工作，建立绩效评价管理工作考核的长效机制。								

填报人： 马凤桐 联系电话： 0312-8887695
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7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8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9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